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模板8篇)

在借款合同中，除了约定借贷的基本条款外，还可以加入一些特殊约定，以满足双方的具体需求和要求。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合同协议范本，供大家参考。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一

(1) 甲方为乙方提供好材料。

(2) 甲方有权对乙方人员的违规行为进行制止和批评，有权对乙

方的工程进行不定期的质量检查验收。

(3) 乙方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统一管理和调派。

### 四、安全责任

乙方必须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伤亡和其他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施工中发生事故时乙方应采取紧急措施减少人员伤亡和事故损失，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分析事故原因，有责任方承担责任。

五、以上各条需要甲乙双方共同信守，若任意一方违约，守约方可向违约方索赔未尽事宜，以现行法律为准。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地板砖购货合同范文3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通过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供应商用铺设地板砖事宜达成一致，特立本合同以示共同遵守。

#### 第一条合同履行地、面积

1、合同履行地：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的唐山市京唐港开发区夏日购物中心(原华隆商厦)，并负责卸货到指定地点。2、供应面积：乙方供应甲方共13300平方米双方约定质地的地板砖，共计块(必须包含合理的损耗面积)

#### 第二条时间限定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双方约定，乙方必须于月日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 第三条地板砖质地要求

1、乙方供应给甲方的地板砖以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样品(一块)为标准，乙方按标准供应。

2、地板砖的规格型号：流云石(渗花)系列;编号□8bs100;800mm×800mm/块。

3、供应地板砖的颜色以乙方提供的图样以及样品为验收标准，地板砖的耐酸性、耐磨性、防滑性以及膨胀系数的以乙方提供的参数表为验收标准。

4、生产公司及品牌□XXXXXXXXXX陶瓷有限公司生产的“标马陶瓷”(b□m)

#### 第四条付款条件

1、本合同所涉及的款项以人民币计算，乙方供应价格为每块元。

2、本合同标的金额：共计元。

3、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首付乙方30%：元。

4、乙方所供之地板砖全部运、卸到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人员验收签字后，再支付剩余70%的余款元。

#### 第五条甲方责任

1、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货款。

2、甲方必须即时验收乙方到位的地板砖。

3、甲方必须指定地点给乙方卸货。

4、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样板以及相关的参数标准验收。

#### 第六条乙方责任

1、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提供地板砖给甲方。

2、乙方负责把地板砖运卸到甲方指定的位置。

- 3、乙方按照双方约定的质量足量供货给甲方。
- 4、本合同供价为到岸价，运输以及卸货过程的损耗由乙方负责。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双方任何一方不遵守合同即视为违约。
- 2、违约方需支付守约总金额的1%的违约金、以及给对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 3、双方协商变更的不属于违约，但变更必须有书面的约束条款，双方签字方能生效。
- 4、如遇不可抗力，发生方必须及时通知对方，方可免责。
- 5、因乙方提供帐号、收款等等原因而使甲方所付款项不能到位，不能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 第八条约束条件

在合同存续期间，如遇下列条款必须及时通知对方：

- (1) 公司组织及主要人事变更；
- (2) 公司法定地址、传真、电话变更；
- (3) 银行帐号发生变更；
- (4) 其它需要告知的重大事项。

##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及其他

- 1、一方对合同条款产生异议，应在改变行为前一周提出变更

要求，否则视为违约行为。

2、如国家政策变化或因不可抗力事件时合同自动终止，双方按国家政策执行或协商解决。

3、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附件

1、本合同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3、未尽事宜由双方签字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二

甲方(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依照《^v^经济合同法》及《^v^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

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 1、工程名称：
- 2、工程地点：
-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 第二条 工程质量

质量等级：优良。

- 1、根据甲方的室外平面布置，进行合理的设计，要求营造一种优美，绿意盎然的休闲社区并能尽量满足园林绿化验收面积要求。
- 2、室外的所有绿化晒水分支龙头及管路；中庭部分安装庭院坪灯及线路。
- 3、中庭的石砌、小品、置石、园林小路、大理石贴面、嵌草砖。
- 4、小区的花草、名贵树木均由甲方指定乙方采购，所有树木须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植栽，乙方包种成活及包半年内的养护。以上内容详见预算附表及施工图。

## 第三条 工程价款

- 1、工程包干总价为：\_\_\_\_\_人民币。
- 2、工程施工：乙方依据施工图纸施工，图纸不明确的部分按照双方现场签证为准。

## 第四条 付款方式

工程的支付：本工程由承包人垫资建设，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在3个月内向发包人办理工程结算，甲方凭乙方工程结算书及建安发票支付工程总价款的95%即人民币仟佰拾万元，其余5%部分保修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 第五条 工程期限

1、总工期：\_\_\_\_\_天(以甲方移交工作面算起，不可抗力除外)。

2、如乙方自身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延期三天以上，每天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整。同时甲方有权更换施工队伍，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第六条 质量验收标准

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更改要求及相关设施规范要求进行检查验收。

## 第七条 双方职责

### 一、甲方职责

1、甲方负责提供现场供电、给水、砂浆机、斗车。其余机具由乙方自行解决。

2、甲方驻派工程主管对本项目进行质量方面的管理，协同乙方进行各项措施的实施，及时提供工作面，协调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做到相互尊重、互相合作、抓好质量管理、文明施工、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保质、保量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施工。

2、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工地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程、规范、安全安全生产条例，不注意施工安全、违章作业，出现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3、如因乙方施工经验不足，所施工的产品不美观、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整改、返工直至工程质量符合要求。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第十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章当日生效，工程整体验收合格付清款项后自然失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三

乙方: \_\_\_\_\_

为了保证本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质量、进度和各项施工的顺利进行，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将\_\_\_\_\_

小区综合整治工程的停车场花砖工作承包给乙方。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责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停车场花砖价格\_\_\_\_\_元每平方米。

\_\_\_\_\_□

1、乙方保证按照设计要求、现行有关标准、技术规程规定和甲方关于本工程铺贴工程要求施工，严禁违规违章施工，否则，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和产生的影响、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甲方将视工程受损失和施工延误情况，有权单方面对乙方作出经济处罚和损失补偿。

2、本工程乙方施工质量必须达到设计、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要求。

\_\_\_\_\_□

1、本合同未尽事项或施工中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双方经济责任人签字或盖章后即生效，工程承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完成、工程款结清后自动失效。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地板砖购销合同范本

地板砖销售合同范本

格子铺租赁合同范本

旺铺租约转让合同范本

贴牌生产合同

中班数学教案铺小路

铁匠铺的歇后语

贴对联作文

审计报告贴

贴鼻子小学作文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四

乙方：身份证号码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甲方发包给乙方修建蓄水池施工事宜达成共识，并签订如下协议条款：

一、工程地点

二、工程项目及相关要求

1、施工项目：装m<sup>3</sup>水的形全封闭式钢筋混凝土蓄水池及防护盖板，蓄水池基础等。

2、蓄水池的.漏水处理由乙方自行处理，并保证修建好后蓄水池不漏水。

三、承包形式

乙方包工包料(包干方式), 蓄水池所用的机械设备、设施及所有工具, 包括安全防护具安全责任全部都由乙方自行负责。

#### 四、工期要求及违约责任

- 1、施工工期为即日起日历天数为天, 年月日前交工。
- 2、如工程未完成或未达到甲方要求, 甲方拒绝支付所有款项。

五、工程价款工程总价款为人民币元, 大写: 万元整。以上总价款为甲方应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含工程钢筋水泥护壁主材料费, 防水层、钢筋、水泥、沙石等辅助材料费、人工费、运杂费、安全费等全部费用, 此外, 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 六、付款方式及质量要求

- 1、乙方工程开工后材料进场后甲方先支付乙方工程款元, 蓄水池边墙成型后并浇灌好钢筋混凝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再付工程款元给乙方; 在此期间甲方将不付给乙方任何款项及其他费用。
- 2、总工程完成验收合格后交付给甲方无任何质量问题后, 剩余款项甲方一次性付清。结算款以人民币现金的方式支付。
- 3、工程完工后如出现蓄水池漏水等质量问题, 甲方拒绝支付剩余款项。

#### 七、安全责任

- 1、施工过程中, 乙方应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工作, 施工中若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事故由乙方自负全责。
- 2、乙方在施工期间要做好蓄水池周围警示防护措施, 杜绝闲杂人等靠近, 若因此而造成安全事故也由乙方自负。

## 八、其它约定

甲方免费为乙方提供施工用电，线路安全及用电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

##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后即日生效，结清合同价款后，合同效力自行终止。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订日期：

20年月日签订日期： 20年月日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五

第一条 为切实加强我市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确保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计价有标准,支付有依据,监督有办法,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建办[ ]8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及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 ]22号)和《桂林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标准》,按照开展“城乡清洁工程”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暂行办法.

第二条 本暂行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各类新建,扩建,改建的房屋建筑工程(包括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和拆除工程.

第三条 本暂行办法所称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范围,是指工程施工期间的施工作业区,办公区,生活区达到

现行的建筑施工安全, 文明环境与卫生标准的要求, 所需购置和更新施工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设施的费用(详见附件1). 由现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园林绿化工程费用定额》(以下简称《费用定额》)的^v^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的组成^v^中其他措施费所含的环境保护费, 文明施工费, 安全施工费和临时设施费组成.

第四条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在职责范围内, 应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及《桂林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标准》对施工现场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并对建设单位支付及施工单位使用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情况进行监督.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报价要求, 根据本暂行办法第一条的要求, 结合工程特点, 工期进度, 作业环境, 以及施工组织设计文件中制定的相应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方案开列清单, 单独报价.

对于《费用定额》费率区间的取值:

(三) 其余工程: 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取值, 但不得低于最低值.

第六条 对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有特殊措施要求, 未列入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的, 可结合工程实际情况, 依照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另行立项, 一并计入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中.

危险性较大工程应当按照国家《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分项内容, 根据经专家论证审核通过的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来确定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内容.

对于基坑围护和沿街安全防护设施等有特殊措施要求, 未列入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的, 应另行标明项目内容.

第七条 市造价管理部门应根据建筑市场实际情况,适时测算,调整和发布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率.

第八条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为不可竞争费用,不得作为让利因素参与竞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造价咨询机构和投标人应按本办法规定,在编制,审查工程概(预)算,标底(预算控制价),投标报价和工程结算时,应按规定单独列项,足额计取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第九条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不包括建筑施工超标准排污,防噪音设施等措施费用.若发生上述费用,应当另行计算,列入工程造价,并计取税金.

第十条 施工单位应在本单位的开户银行(或出具<sup>v</sup>资金证明<sup>v</sup>的银行)设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专项帐户,并足额存入按本暂行办法计算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专项费用,并保证此安全经费专款专用.

第十一条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专项管理采用定量预付,竣工结算的方式支付:

(一) 工程开工时,建设单位应按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60%向施工单位预付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二) 施工至二层楼面,完成二次平场后,支付20%;

(三) 施工至主体结构封顶,验收合格后,支付15%;

(四) 工程竣工后,经检查核实,施工期间一直保持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合格标准的,建设单位将工程竣工结算审定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余额全部支付给施工单位;否则,不予支付.

第十二条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应在施工合同中明确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总费用, 费用预付计划及比例, 支付办法, 使用要求, 调整方式等条款.

实行工程总承包的, 总承包单位依法将分部分项工程分包给其它单位的, 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应在分包合同中明确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由总承包单位统一管理.

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由分包单位实施的, 由分包单位提出安全防护措施及文明施工方案, 经总承包单位批准后及时支付所需费用. 并应在分包合同中明确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费用预付计划及比例, 支付办法, 使用要求, 调整方式等条款.

第十三条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进行施工合同备案时, 应严格审查上述内容, 对不符合规定的, 视同没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 不予施工合同备案.

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在办理安全生产监督手续时, 应将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支付证明提交认可. 未提交的, 不予办理安全生产监督手续.

第十五条 建设单位应按照本暂行办法及施工合同约定, 及时, 足额向施工单位支付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不得无故拖延, 不得跨越总承包单位直接向分包单位支付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

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应按本暂行办法向施工单位支付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并备存支付凭证备查, 未按规定支付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 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 责令限期整改; 逾期未改正的, 责令该建设工程停止施工; 造成事故的, 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七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对施工单位落实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情况进行现场监理.对施工单位已经落实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总监理工程师或者造价师应及时审查并签认所发生的费用.监理单位发现施工单位未落实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的,应当责令其立即整改;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未按期限要求完成整改的,监理单位应及时向建设单位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必要时责令其暂停施工.

第十八条 因建设单位不能按时,足额支付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致使施工单位不能及时落实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导致事故发生的,依法追究责任.

第十九条 总承包单位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使用负总责.总承包单位应按照本办法规定及施工合同约定及时向分包单位支付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总承包单位不按本办法规定及施工合同约定及时向分包单位支付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造成分包单位不能及时落实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导致事故发生的,依法追究责任.

第二十条 施工单位在投标报价时,未按本暂行办法规定在投标报价中单列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计取费率低于本暂行办法规定标准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第二十一条 招标人(或中介机构)在回标分析时,应对投标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报价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说明.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文件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及措施项目清单中相关的内容与费用进行评审,特别是按《桂林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标准》进行评审,并按评标办法对不符合要求的作废标处理.

第二十二条 施工单位应确保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专款专用,在财务管理中单独列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用清单备查.施工单位应不少于每季度一次,组织安全生产,

财务, 预决算等相关职能部门对所属工地的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并有责任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反映情况.

第二十三条 施工单位挪用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六十三条规定, 责令限期改正; 逾期未改正的, 责令停止施工, 并按有关规定处以挪用费用20%以上, 50%以下的罚款; 造成损失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造成事故的, 按有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并将其违规行为及时记入信用档案.

第二十四条 工程造价咨询, 招标代理, 工程监理单位违反本办法, 不按规定计算, 审查, 监理的, 建设单位不按规定支付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 施工单位不按规定落实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的,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除按本办法规定进行处理外, 还应将其违规行为及时记入信用档案.

第二十五条 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落实情况将列于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类人员动态考核,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安全监理的动态考核业绩.

第二十六条 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落实不规范的, 不得评为安全质量标准化的合格工地, 不得参与文明工地等评优工作的评比.

第二十七条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对施工现场进行日常监督检查时, 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 施工单位是否按照现行标准规范落实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 相关管理记录是否齐全, 真实; 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是否按工程项目专款专用.

(二) 建设单位是否按合同规定向施工单位支付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

(三) 总分包合同中是否按规定包含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相关内容; 总承包方是否按分包合同约定向分包方支付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

(四) 监理单位是否按规定进行审查, 核实, 签证认可.

第二十八条 依法负有行政监督管理的部门工作人员玩忽职守, 徇私舞弊, 滥用职权的, 应依法规给予行政处分;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九条 本暂行办法由桂林市建设与规划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三十条 本暂行办法自xx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本暂行办法规定以外的工程项目, 其安全防护, 文明施工措施费计取及使用管理可以参照本暂行办法执行.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六

乙方:

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 公平公正的原则, 明确双方责、权、利, 确保服务项务能优质按时完成, 遵照《合同法》特签订如下合同:

### 一、 服务事项

(1) 工程项目:

(2) 质量标准: 按照建设方的要求, 完成工程量。

(3) 地点

(4) 承包范围

(5) 承包方式：包清工

(6) 施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特殊情况(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施工期顺延。

## 二、 工程价格及付款方式

a□抹灰工价为/梯，每月二十五日算账，次月九日前结算到账。

b□工程完工后，由工程部及监理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全部工程款。

## 三、 甲乙双方的责任

(1) 甲方为乙方提供好材料。

(2) 甲方有权对乙方人员的违规行为进行制止和批评，有权对乙方的工程进行不定期的质量检查验收。

(3) 乙方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统一管理和调派。

## 四、 安全责任

乙方必须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伤亡和其他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施工中发生事故时乙方应采取紧急措施减少人员伤亡和事故损失，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分析事故原因，有责任方承担责任。

五、 以上各条需要甲乙双方共同信守，若任意一方违约，守约方可向违约方索赔未尽事宜，以现行法律为准。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七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工程需要,甲方将雅郡部份附属工程工程劳务发包给乙方用包工方式进行劳务施工作业。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责任,本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平等自愿的原则,根据本单项工程的情况,特商定如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内容:

雅郡部份附属工程的劳务施工作业发包给乙方:

工作范围包括:

- 1、甲方指定的广场花池大理石饰面;
- 2、甲方指定的广场地砖铺装;
- 3、甲方指定的需铺贴透水砖的部位;

工作内容包括:

广场花池大理石饰面相关的工艺并清洁,广场地砖铺装的相关工艺及清洁,铺贴透水砖(包括垫层浇筑)及相关工艺和清洁。

## 二、劳务承包单价：

按现场实际发生的收方m<sup>2</sup>量计价：1)广场花池大理石饰面40.00元/m<sup>2</sup>□2)广场地砖铺装26.00元/m<sup>2</sup>□3)透水砖铺贴28.00元/m<sup>2</sup>□其中在铺贴透水砖单项时，浇筑砼垫层的基层清理工序中甲方将结合现场情况给予乙方一定的计日工补贴(计日工：按150.00元一工日)计算。

## 三、组织领导：

- 1) 甲、乙双方必须指定专职管理人员，负责安排施工、生产、人员调动、技术安全、工程质量以及生活、计生等工作。
- 2) 乙方必须确保进场人员的政治素质及身体、技术素质，严禁使用童工、女工。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施工人员，以保证本组技术实力和队伍的稳定性。
- 3)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调配、指导及管理，遵守甲方现场的各项管理制度，如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制度及宿舍、伙房纪律。
- 4) 合同期内，未经双方商妥并正式办理解除合同手续，乙方不得单方撤离施工队伍，否则，因此而导致施工现场生产停顿、延误工期等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单方负责，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冻结乙方的承包工程款。

## 四、双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 1) 提供乙方作业场地，协调外部环境。
- 2) 负责工地现场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进度、用料及各项规章制度的指挥、监督与管理。

3) 保证原材料供应。

## 2、乙方责任：

1) 严格按照施工工艺，遵守执行国家现行施工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尊重和服从建设方管理人员的监督与指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争创优良等级工程。

2) 严格本班组自身的安全生产教育。每个工人入场时，都必须认真学习、遵守执行极关《安全管理暂行规定》)等制度，提高工人的安全生产意识，保证不违反安全操作规程，避免民生安全事故，并承担凡是违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制度的大小安全事故的责任。

3) 提倡文明施工，工完场清并遵守甲方现场的各项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搞好甲方及其他班组间的关系。必须要求每一个工人遵守纪律，不打架，不滋惹是非，若违反，乙方要承担责任。

4) 绝对服从甲方的工程进度安排。承包人必须在作业现场，未经同意不准离开工地。应保证足够的施工力量，否则，因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负责组织工人进退场，其费用由乙方负责。

5) 严格按照甲方规定的配合比及相关行业标准，不造成人为的浪费。收工前要把剩余的材料清理并尽量回收，做到工完场清，不准乱扔建筑垃圾。

6) 严格按照要求铺装饰面，确保单项工程施工质量；保持场面干净整洁。

10) 工种所需的工、护具及劳保防护用品由乙方自行负责。

11)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以上各项规定和要求，否则，

甲方有权逐项予以罚款处理，所罚款项在结算款中一次扣除，情节严重者则予清除离场。

## 五、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以及建设方的要求。如果由于管理指挥原因、操作者盲目蛮干、图速度、不按规范规定操作所造成的返工，其返工费用由乙方负责，所造成的材料浪费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赔偿。

## 六、工 期：

根据建设方现场所安排的月、周施工计划的时间、期限，保证按期或提前完成所有本项目的施工任务。

## 七、付款方法：

1) 为保持施工生产的稳定、连续性，甲方按乙方所完成的施工进度中途支付部份生活费，工程施工作业完工验收合格后，付劳务工程款的97%工程款，余款3%作工程质保金，质保期为三个月，质保期到期后如没发生质量问题，质保金全部付清：若乙方中途因不能保证甲方的工期、质量、安全及违反国家有关法规而退场，甲方有权拒付劳务工程承包余款，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 结算程序：每月底结算当月1-30日(31日)的工作量，乙方根据主管工长签证的分项工程验收单、现场质检证质量等级、下道工序工长签字接收，经项目经理审核，报公司预算部结算核定，总经理签字同意后，财务部在下月十五日左右予以支付。

## 八、其 它：

1) 由甲方违章指挥或强命工人违章操作造成的伤害，其经济

损失由甲方负责，造成终身致残的，视程度予以赔偿，但最高幅度赔偿为一次性五万元封顶。

2) 由于他人违章作业而造成的伤害，其经济损失由肇事者负责。

3) 凡操作者违反操作规程和工地有关规定所造成的伤害，其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4) 伤者费用在500元以内，不管何种原因均由乙方自理。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十、甲方对以上各条款负有解释权。

十一、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期完付清所有承包款时失效。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代表： 代表：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共2页，当前第2页12

## 地板砖铺贴承包合同篇八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由甲方承建的合水县广场路(林馨苑)20xx年限价房，生活适用房1#楼工程经甲乙双方协商，由乙方负责建筑物内配套工

程的施工。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水暖预留、消防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条 承包范围：包含施工图及设计变更范围内的以下工作内容：

- (1)排水系统预留；
- (2)暖气预留；
- (3)消防水系统预留及安装；
- (4)自动报警及安装；
- (5)自动喷淋及安装。

承包方式：按合同承包范围包人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和文明施工、包验收。

第二条 结款方式：

- (2)剩余款项25%在工程交工验收完毕后一次付清。

第三条 (1)提供一套施工图纸；

- (2)按照本合同规定组织各阶段的工程验收与竣工验收；

(3)乙方在开工前七天提供材料单，因甲方不能及时提供材料，由甲方负责。

第四条 (1)遵守有关法律和规定，履行本合同中的规定的乙方有关权利和责任，按照图纸设计、变更单图纸会审，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按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和工期要

求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2)进场后，乙方要对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做好防范，给施工人员购买相应的个人意外保险。

#### 第五条 工期管理：

(1)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与费用。

(3)乙方不得以工程付款或其他方面的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故意拖延日期，否则将视为违约。

#### 第六条 工程质量与检验

(1)本合同规定由乙方承包及结算范围内的各分部分项工程，均须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相应的国家规范规程及验收标准和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和验收，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

(2)工程质量到不到合同约定及相关的规定和要求的部

#### 第七条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 安全施工与检查

(1)乙方必须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并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乙方原因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设立专职安全检查员，检查、发现、消除各种安全隐患，必须确保人身安全和财产不受损失，对特殊工种进行培训，做到持证上岗。

## 第八条 其它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